

##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 认可意见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74.52%的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94次会议拟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根据更新后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审议《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向我们就提供了议案所涉及的相关资料，并与我们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资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同意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94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周科平、张继德、李相志

2020年4月27日